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INEWAY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77)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下列經營業績：

- 營業額為人民幣1,099,354,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3.8%；
- 毛利率為65.9%，而去年同期為66.7%；
- 期內溢利為人民幣404,929,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5.1%；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9分；及
- 宣派每股中期股息人民幣11分。

業績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神威」)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099,354	1,059,293
銷售成本		(375,036)	(352,667)
毛利		724,318	706,626
其他收入		23,042	38,730
投資收入		66,839	39,375
淨匯兌虧損		(3,495)	(53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4,356)	(191,950)
行政開支		(121,829)	(107,751)
研究及開發成本		(21,536)	(26,75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232
財務成本	4	(9,989)	-
除稅前溢利		482,994	457,967
稅項	5	(78,065)	(72,56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	404,929	385,401
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4,928	385,459
非控股權益		1	(58)
		404,929	385,401
每股盈利－基本	8	人民幣49分	人民幣47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649,012	1,599,242
預付租賃款項	10	143,796	144,216
無形資產		24,638	518
商譽		99,654	91,663
遞延稅項資產		24,856	25,439
		1,941,956	1,861,078
流動資產			
存貨		249,344	244,484
貿易應收款項	11	17,968	10,105
應收票據	11	422,365	669,9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293	122,0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759,048	538,6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73,490	2,291,905
		4,122,508	3,877,2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84,992	208,152
應付票據	12	19,971	11,4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3,752	418,45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695	11,330
遞延收入		4,688	1,140
稅項負債		50,560	29,496
銀行借款	13	700,000	500,000
		1,287,658	1,180,000
流動資產淨值		2,834,850	2,697,2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76,806	4,558,29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978	28,802
遞延收入		98,150	99,876
		105,128	128,678
		4,671,678	4,429,61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87,662	87,662
儲備		4,583,493	4,341,4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71,155	4,429,094
非控股權益		523	522
		4,671,678	4,429,6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數額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之變更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銷售中藥產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本集團的營運被視為單一分類，即從事中藥產品研發、製造及買賣之企業。本集團董事會主席(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期間整體收益及溢利以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並無呈列分類資產或分類負債之分析，原因為有關資料並非定期提交予主要營運決策人。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u>9,989</u>	<u>—</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8,934	71,05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265)</u>	<u>(5,257)</u>
	<u>77,669</u>	<u>65,798</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96	(732)
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	<u>—</u>	<u>7,500</u>
	<u>396</u>	<u>6,768</u>
	<u>78,065</u>	<u>72,566</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適用稅率作中國稅項用途的估計應課稅收入而作出。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在中國西部營運或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授予稅項優惠且於兩個期間均有權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在中國西部營運或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稅項優惠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四年屆滿。此外，一家正經營農業產品的附屬公司獲當地稅局授予稅項豁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2,622,45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93,071,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6.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731	11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14	1,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631	48,373
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附註a)	(19,878)	(38,50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計入投資收入)	(27,254)	(24,852)
債務相關產品投資收入(附註b)	-	(3,353)
短期債務相關產品投資收入(附註c)	(39,585)	(11,1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40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9,073	-
	19,073	-

附註：

- (a) 政府補助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自當地政府收取的款項。於本期間，政府補助中(a)人民幣18,1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36,009,000元)乃本集團所收取於中國有關地區進行業務經營的獎勵；及(b)人民幣1,77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500,000元)乃有關研究活動完成後所確認的遞延收入。
- (b) 該等債務相關產品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訂立及到期，實際年利率介乎4.6%至5.1%。概無債務相關產品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訂立。
- (c) 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5%至6.6%(二零一三年：4.9%至5.0%)。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金額大、週轉率快及到期日短。因此，該等短期債務相關產品的現金收入及現金支出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以淨額基準呈列。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息		
— 二零一三年已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分)	99,240	99,240
— 二零一三年已付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分)	82,700	74,430
	<u>181,940</u>	<u>173,670</u>
—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 (二零一三年：人民幣11分)	90,970	90,970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期內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此乃以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之827,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為基礎計算且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404,928</u>	<u>385,45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827,000,000</u>	<u>827,000,000</u>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乃由於調整後的購股權行使價(經調整未歸屬購股權的公平值)高於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餘下期間之平均市價。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入的樓宇、廠房及機器、辦公室設備、汽車及增加在建工程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83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38,000元)、人民幣55,249,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331,000元)、人民幣1,43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235,000元)、人民幣244,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00元)及人民幣53,036,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9,454,000元)。

10.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初	147,849	151,48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6)	1,262	—
期／年內開支	(1,814)	(3,633)
期／年末	<u>147,297</u>	<u>147,849</u>
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 即期部分(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3,501	3,633
非即期部分	<u>143,796</u>	<u>144,216</u>
	<u>147,297</u>	<u>147,849</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7,968	10,105
應收票據	<u>422,365</u>	<u>669,941</u>
	<u>440,333</u>	<u>680,046</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出六個月至一年的信貸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440,333	679,992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	54
	<u>440,333</u>	<u>680,046</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84,992	208,152
應付票據	19,971	11,427
	<u>204,963</u>	<u>219,579</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191,273	206,540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5,918	1,90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2,978	4,279
超過兩年	4,794	6,856
	<u>204,963</u>	<u>219,579</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貿易採購及持續成本的未償還款項。就貿易採購所獲的平均信貸期為兩個月至六個月不等。

13.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獲授一筆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新銀行貸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該等貸款按照固定市場利率每年2.85厘計息且需於一年內償還。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若干有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738,0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7,000,000元)予銀行以保證本集團獲授的銀行借款。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5,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827,000</u>	<u>82,700</u>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報表內列示為		<u>87,662</u>

期內，本公司的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15.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以合共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收購神威藥業集團(山東)有限公司(前稱：濟南全力製藥有限公司) (「神威山東」)的全部權益，神威山東於中國從事生產及買賣醫藥產品及相關業務。此項交易已按收購會計法入賬。

收購所得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呈列如下：

	於收購日期 已確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52
預付租賃款項	1,262
無形資產	24,851
存貨	2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
其他應付款項	(9,000)
銀行借款	(15,000)
遞延稅項負債	(6,213)
	<u>9</u>
轉讓代價	8,000
減：已收購淨資產	<u>(9)</u>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u>7,991</u>

收購神威山東產生商譽，乃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所致。此外，已付合併代價實際包括期望協同效益、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開發及組建神威山東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由於並未達致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此等利益並未於商譽中單獨確認。

預期此項收購將不會產生任何作扣稅目的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8,000)
未付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金額	3,000
銀行結餘及已收購的現金	<u>49</u>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4,951)</u>

本期間，神威山東為本集團的營業額貢獻人民幣551,000元，自收購日期起至截至報告期間結束止期間錄得溢利人民幣33,000元。

倘收購神威山東於本中期報告初生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總額將為人民幣1,100,193,000元，而中期之溢利則為人民幣404,360,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可作為本集團實際營業額及業績之指標(倘收購已於中期期初完成)，亦無意作為未來業績之預測。

17.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威醫藥科技」)		
租金(附註)	1,736	1,736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廊坊)有限公司(「神威廊坊」)		
租金(附註)	465	465
支付神威醫藥科技服務費(附註)	3,985	3,645
支付神威廊坊服務費(附註)	1,148	1,063
	<u>11,264</u>	<u>10,915</u>

附註：神威醫藥科技及神威廊坊均受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最終控制。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的董事。於期內付予彼等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222	2,808
離職後福利	36	30
	<u>3,258</u>	<u>2,838</u>

18. 承擔

(a)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支付的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571	6,64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27	4,053
	<u>7,098</u>	<u>10,701</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倉庫、員工宿舍及辦公室應付的租金。租約經協商釐訂為期一年至三年，租金固定不變。

包括上文所述者，本集團根據與關連方(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最終控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支付的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2,067</u>	<u>4,133</u>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26,13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0,988,200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3.8%至人民幣1,099,354,000元。期內各劑型銷售額如下：

	銷售額	營業額比例	增長率
注射液	人民幣627,783,000元	57.1%	0.4%
軟膠囊	人民幣248,734,000元	22.6%	7.1%
顆粒劑	人民幣183,449,000元	16.7%	11.1%
其他劑型	人民幣39,388,000元	3.6%	7.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04,92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1%。期內溢利增長主要來自產品的銷售增長及經營溢利的上升。

注射液產品

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注射液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627,78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0.4%。注射液產品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7.1%，而於去年同期則佔總營業額59.0%。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注射液產品銷售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清開靈注射液，舒血寧注射液及丹參注射液的銷售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軟膠囊產品

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軟膠囊產品銷售額人民幣248,734,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7.1%。主要是藿香正氣軟膠囊，清開靈軟膠囊及複方三維亞油酸膠丸I之銷售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軟膠囊產品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佔本集團營業額22.6%，而去年同期為21.9%，預期未來保持平穩的銷售增長。本集團軟膠囊產品年生產能力達35億粒。本集團相信，以銷售量及生產能力計，本集團是目前中國最大的中藥軟膠囊生產商。

顆粒劑產品

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顆粒劑產品的銷售金額比去年同期增加11.1%至人民幣183,449,000元，主要是由於小兒清肺化痰顆粒及滑膜炎顆粒之銷售較去年同期增加。

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顆粒劑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16.7%，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則佔營業額15.6%。本集團顆粒劑產品年生產能力現達34億袋。本集團相信，以銷售量及生產能力計，本集團是中國最大中藥顆粒劑產品生產商。

其他產品

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期間，其他產品的銷售金額達人民幣39,38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1%。主要原因為丸劑及軟膏劑產品的銷售較去年同期增加。

未來展望

近年來，醫藥行業穩步增長，隨著醫療改革深化推進，醫保覆蓋率的大幅提升，藥品品質標準體系和管理不斷健全，以及國務院出臺相關政策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均表明醫藥行業未來發展前景向好。目前醫藥行業處於調整結構轉型升級的關鍵時期，行業創新能力將顯著提升，未來行業發展或將取得更大的突破。

隨著國家新版基藥目錄以及各省基藥增補目錄的深入推進，基層醫藥市場持續放量，具備可持續競爭力的優勢成長企業將迎來快速增長有利時機。但醫藥行業也面臨著諸多不確定性，包括醫保支付制度改革、藥品降價、藥品招標等方面都將是未來持續存在的影響行業增長及行業利潤率的主要政策因素。因此，未來醫藥行業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

新版GMP正式實施，尤其是無菌製劑大限來臨，未達標企業將面臨淘汰，將引發醫藥行業洗牌，集中度加速提升，有利於行業有序競爭和優勝劣汰。神威藥業所有生產線已經全面通過了新版GMP認證，樹立了行業領先地位，促進了企業品質管制體系的提升。

神威藥業聚焦現代中藥主業，積極應對政策變化，加強終端網絡建設，提升終端掌控能力；加大研發併購步伐，調整產品結構；加速人才梯隊建設，提升人員專業化能力，營造積極向上組織氛圍，激發員工創新活力；推進卓越績效，提升經營管理水平。依託品牌效益和成熟的行銷網路及科研創新實力，通過新產品的不斷投放市場，努力創新模式和提升行銷能力，來實現行銷價值鏈的效率最大化，確保集團戰略目標的實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573,49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1,905,000元)，其中人民幣2,505,92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35,932,000元)以人民幣計值。另外，相當於人民幣56,754,000元、人民幣10,684,000元及人民幣13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109,000元、人民幣9,727,000元及人民幣137,000元)分別以港元、澳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內並沒有參與任何衍生工具的投資。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其未來發展所需。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以合共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成功收購神威藥業集團(山東)有限公司(前稱濟南全力製藥有限公司)的100%股權，自此，神威藥業集團(山東)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這家附屬公司成立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藥品製造及銷售。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具有確定可用年期的專利權及生產許可證。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金額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46.6倍至人民幣24,638,000元。無形資產增加主要因為期內收購神威藥集團(山東)有限公司(前稱濟南全力製藥有限公司)的藥物生產許可證。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分，合共人民幣90,970,000元(此乃以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之827,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為基礎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11分，合計約人民幣90,970,000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上述中期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支付，並將按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銀行所報的電匯兌換匯率(人民幣1元=1.262港元)由人民幣換算。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應付的金額將為每股0.1388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之情況除外。

守則第A.2.1列明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應以書面形式確定及說明。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職銜。行政總裁的職責由本公司總裁(「總裁」)負責。

李振江先生現身兼主席及本公司總裁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批准。按本集團目前的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公司主席及總裁，有利執行本集團的商業策略和發揮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合適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整份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內的證券交易禁制及披露規定，適用於個別指定人士，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可接觸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的人士。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作出相關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的資格，隨附有關股票的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中期報告

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shineway.com.hk)刊載。

承蒙各位股東及關心本公司發展人士的大力支持和信賴，以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使得本集團業績取得增長。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振江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包括李振江先生、信蘊霞女士、李惠民先生、李婧彤女士及王正品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孔敬權先生、程麗女士及孫劉太先生。